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2239.3—XXXX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第3部分:移动互联安全扩展要求

Information Security Technology- Baseline for Cybersecurity Classified Protection

Part 3: Special Security Requirements for the Mobile Interconnection

(征求意见稿)

目 次

前 言	VII
引 言	. 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1
4 采用移动互联技术等级保护对象安全等级保护概述	. 2
5 第一级基本要求	. 3
5.1 技术要求	. 3
5.1.1 物理和环境安全	. 3
5. 1. 2 网络和通信安全	
5.1.2.1 结构安全	. 3
5.1.2.2 边界防护	. 3
5.1.2.3 访问控制	
5.1.2.4 通信完整性和保密性	. 3
5. 1. 3 设备和计算安全	
5.1.3.1 身份鉴别	
5.1.3.2 应用管控	
5.1.3.3 入侵防范	
5.1.3.4 恶意代码防范	
5. 1. 4 应用和数据安全	
5.1.4.1 数据完整性	
5.2 管理要求	
5. 2. 1 安全策略和管理制度	
5. 2. 2 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	
5.2.2.1 岗位设置	
5.2.2.2 安全意识教育和培训	
5.2.3 系统安全建设管理	
5.2.3.1 安全方案设计	
5.2.3.2 产品采购和使用	
5.2.3.3 工程实施	
5.2.3.4 测试验收	
5.2.3.5 系统交付	
5.2.3.6 安全服务商选择	
5.2.4 系统安全运维管理	
5.2.4 京领女王 色维盲	
5.2.4.1	
,,,,,,,,,,,,,,,,,,,,,,,,,,,,,,,,,,,,,,	
5.2.4.3 应用软件来源管理	
5.2.4.4 恶意代码防范管理	
5.2.4.5 备份与恢复管理	
6 第二级基本要求	
6.1 技术要求	
6.1.1 物理和环境安全	. 5

6. 1. 2	网络和通信安全
	结构安全
6.1.2.2	边界防护
6.1.2.3	访问控制
6.1.2.4	入侵防范6
6.1.2.5	无线通信完整性和保密性
6.1.2.6	安全审计
6.1.2.7	网络设备防护6
6. 1. 3	设备和计算安全
6.1.3.1	身份鉴别
6.1.3.2	应用管控6
6.1.3.3	入侵防范
6.1.3.4	恶意代码防范
6.1.3.5	资源控制
6. 1. 4	应用和数据安全
6.1.4.1	身份鉴别
6.1.4.2	软件审核与检测
6.1.4.3	数据完整性
6.1.4.4	数据保密性
6.2 管	理要求
6. 2. 1	安全策略和管理制度 7
6. 2. 2	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 7
6.2.2.1	岗位设置
6.2.2.2	授权和审批
6.2.2.3	安全意识教育和培训
6. 2. 3	系统安全建设管理 8
6.2.3.1	安全方案设计
6.2.3.2	产品采购和使用
6.2.3.3	移动应用软件开发
6.2.3.4	工程实施
6.2.3.5	测试验收
6.2.3.6	系统交付
6.2.3.7	安全服务商选择
6. 2. 4	系统安全运维管理
6.2.4.1	设备维护管理
6.2.4.2	漏洞和风险管理
6.2.4.3	应用软件来源管理
6.2.4.4	恶意代码防范管理
6.2.4.5	备份与恢复管理
6.2.4.6	安全事件处置
7 第三	级基本要求 9
7.1 技	术要求10
7. 1. 1	物理和环境安全
7 1 2	网络和诵信安全

7.1.2.1	结构安全	10
7.1.2.2	边界防护	10
7.1.2.3	访问控制	10
7.1.2.4	入侵防范	10
7.1.2.5	无线通信完整性和保密性	10
7.1.2.6	安全审计	10
7.1.2.7	网络设备防护	11
7. 1. 3	设备和计算安全	11
7.1.3.1	身份鉴别	11
7.1.3.2	移动终端管控	11
7.1.3.3	应用管控	11
7.1.3.4	安全审计	11
7.1.3.5	入侵防范	11
7.1.3.6	恶意代码防范	12
7.1.3.7	资源控制	12
7. 1. 4	应用和数据安全	12
7.1.4.1	身份鉴别	12
7.1.4.2	软件审核与检测	12
7.1.4.3	数据完整性	12
7.1.4.4	数据保密性	12
7.1.4.5	备份和恢复	13
7.2 管	理要求	13
7. 2. 1	安全策略和管理制度	13
7. 2. 2	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	13
7.2.2.1	岗位设置	13
7.2.2.2	人员配备	13
7.2.2.3	授权和审批	13
7.2.2.4	安全意识教育和培训	13
7. 2. 3	系统安全建设管理	14
7.2.3.1	安全方案设计	14
7.2.3.2	产品采购和使用	14
7.2.3.3	移动应用软件开发	14
7.2.3.4	工程实施	14
7.2.3.5	测试验收	14
7.2.3.6	系统交付	14
7.2.3.7	安全服务商选择	15
7. 2. 4	系统安全运维管理	15
7.2.4.1	资产管理	15
7.2.4.2	设备维护管理	15
7.2.4.3	风险评估和漏洞管理	15
7.2.4.4	应用软件来源管理	15
7.2.4.5	恶意代码防范管理	15
7.2.4.6	配置管理	16
7.2.4.7	监控和审计管理	16

7.2.4.8 备份与恢复管理	16
7.2.4.9 安全事件处置	16
8 第四级基本要求	16
8.1 技术要求	16
8.1.1 物理和环境安全	16
8.1.2 网络和通信安全	16
8.1.2.1 结构安全	16
8.1.2.2 边界防护	17
8.1.2.3 访问控制	17
8.1.2.4 入侵防范	17
8.1.2.5 无线通信完整性和保密性	17
8.1.2.6 安全审计	17
8.1.2.7 网络设备防护	17
8.1.3 设备和计算安全	17
8.1.3.1 身份鉴别	18
8.1.3.2 移动终端管控	
8.1.3.3 应用管控	18
8.1.3.4 安全审计	18
8.1.3.5 入侵防范	
8.1.3.6 恶意代码防范	18
8.1.3.7 资源控制	
8.1.4 应用和数据安全	
8.1.4.1 身份鉴别	
8.1.4.2 软件审核与检测	
8.1.4.3 数据完整性	
8.1.4.4 数据保密性	
8.1.4.5 备份和恢复	
8.2 管理要求	
8. 2. 1 安全策略和管理制度	20
8. 2. 2 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	
8.2.2.1 岗位设置	
8.2.2.2 人员配备	
8.2.2.3 授权和审批	
8.2.2.4 安全意识教育和培训	
8. 2. 3 系统安全建设管理	
8.2.3.1 安全方案设计	
8.2.3.2 产品采购和使用	
8.2.3.3 移动应用软件开发	
8.2.3.4 工程实施	
8.2.3.5 测试验收	
8.2.3.6 系统交付	
8.2.3.7 安全服务商选择	
8.2.4 系统安全运维管理	
8/41 寅广宜理	21

8.2.4.2 设备维护管理	22
8.2.4.3 风险评估和漏洞管理	22
8.2.4.4 应用软件来源管理	22
8.2.4.5 恶意代码防范管理	22
8.2.4.6 配置管理	22
8.2.4.7 监控和审计管理	22
8.2.4.8 备份与恢复管理	
8.2.4.9 安全事件处置	
9 第五级基本要求	23
附录 A	24
参考文献	26

前言

本标准的附录 A 是规范性附录。 本标准由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

引言

国家标准 GB/T 22239-2008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在开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过程中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被广泛应用于各个行业和领域开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的建设整改和等级测评等工作,但是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GB/T 22239-2008 在适用性、时效性、易用性、可操作性上需要进一步完善。

为了适应移动互联、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和工业控制等新技术、新应用情况下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开展,需对 GB/T 22239-2008 进行修订,修订的思路和方法是针对移动互联、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和工业控制等新技术、新应用领域提出扩展的安全要求。

对 GB/T 22239-2008 的修订完成后,基本要求标准成为由多个部分组成的系列标准,目前主要有六个部分,本部分是系列标准的第3部分:

- ——GB/T 22239.1-XXXX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第1部分:安全通用要求;
- ——GB/T 22239. 2-XXXX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第 2 部分: 云计算安全扩展要求;
- ——GB/T 22239.3-XXXX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第3部分:移动互联安全扩展要求;
- ——GB/T 22239.4-XXXX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第 4 部分:物联网安全扩展要求;
- ——GB/T 22239.5-XXXX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第5部分:工业控制安全扩展要求。
- ——GB/T 22239.6-XXXX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第 6 部分: 大数据安全扩展要求。

将来可能会随着技术的变化添加新的部分阐述特定领域的安全扩展要求。在本标准文本中,黑体字表示较低等级中没有出现或增强的要求。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第3部分:移动互联安全扩展要求

1 范围

GB/T22239系列标准的本部分规定了采用移动互联技术的不同安全保护等级保护对象的基本保护要求,是《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第1部分:安全通用要求》(GB/T 22239.1)的扩展要求。

本部分适用于指导分等级的非涉密等级保护对象的安全建设和监督管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在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部分。

GB 17859-1999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划分准则

GB/T 25069-2010 信息安全技术 术语

GB/T 22240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

GB/T 22239.1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第1部分:安全通用要求

3 术语和定义

GB/T25069-2010《信息安全技术 术语》、GB 17859-1999《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划分准则》、GB/T 22240《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和GB/T 22239.1《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第1部分:安全通用要求》确立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部分。

3.1 移动终端 mobile device

在移动业务中使用的智能终端设备,包括手机、PAD、PC等通用终端和专用终端设备。

3.2 无线接入设备 wireless access point

采用无线通信技术将移动终端接入有线网络的通信设备。本标准的无线接入设备是指为采用移动互联技术等级保护对象使用的专用无线设备,不包括公共的无线接入设备(如公共WiFi、运营商基站等)。

3.3 无线接入网关 wireless access gateway

部署在无线网络与有线网络之间,对等级保护对象进行安全防护的设备。

3.4 移动应用软件 mobile application

在移动终端中运行的一般软件,包括通用移动应用软件以及等级保护对象业务移动应用软件。本标准"应用安全"要求包括通用移动应用软件安全要求和等级保护对象业务移动应用软件安全要求。

3.5 移动终端管理系统 mobile device management system (MDMS)

用于进行移动终端设备管理、应用管理和内容管理的专用软件,包括客户端软件和服务端软件。

4 采用移动互联技术等级保护对象安全等级保护概述

4.1 采用移动互联技术等级保护对象

本标准中采用移动互联技术等级保护对象与传统等级保护对象的区别在于移动终端可以通过无线方式接入网络,如图4.1-1采用移动互联技术等级保护对象构成所示移动终端可以远程通过运营商基站或公共Wi-Fi接入等级保护对象,也可以在本地通过本地无线接入设备接入等级保护对象。系统通过移动管理系统的服务端软件向客户端软件发送移动设备管理、移动应用管理和移动内容管理策略,并由客户端软件执行实现系统的安全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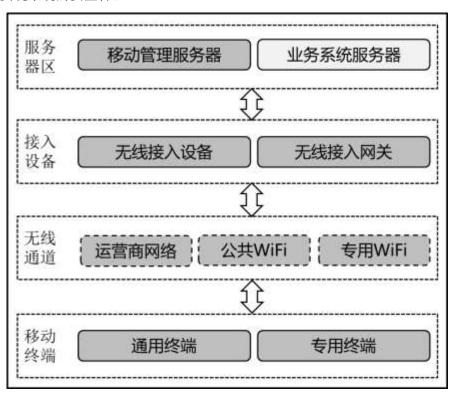


图4.1-1采用移动互联技术等级保护对象构成

4.2 采用移动互联技术等级保护对象防护要素

与传统等级保护对象相比,采用移动互联技术等级保护对象中突出三个关键要素:移动终端、移动应用和无线网络。因此,采用移动互联技术等级保护对象的安全防护在传统等级保护对象防护的基础上,主要针对移动终端、移动应用和无线网络在物理和环境安全、网络和通信安全、设备和计算安全、应用和数据安全四个技术层面进行扩展。

4.3 采用移动互联技术等级保护对象定级

采用移动互联技术的等级保护对象应作为一个整体对象定级,移动终端、移动应用和无线网络等要 素不单独定级,与采用移动互联技术等级保护对象的应用环境和应用对象一起定级。

5 第一级基本要求

5.1 技术要求

5.1.1 物理和环境安全

应为无线接入设备的安装选择合理位置,避免过度覆盖。

5.1.2 网络和通信安全

5.1.2.1 结构安全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保证无线接入网关的处理能力满足基本业务需要:
- b) 应保证无线接入设备的带宽满足基本业务需要:
- c) 无线接入设备应开启接入认证功能,并且禁止使用 WEP 方式进行认证,密钥长度不小于 8 位。

5.1.2.2 边界防护

应保证有线网络与无线网络边界之间的访问和数据流通过无线接入网关设备。

5.1.2.3 访问控制

应在有线网络与无线网络边界根据访问控制策略设置访问控制规则,默认情况下,除允许通信外, 受控接口拒绝所有通信。

5.1.2.4 通信完整性和保密性

应采用校验技术保证通信过程中数据的完整性。

5.1.3 设备和计算安全

5.1.3.1 身份鉴别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对移动终端用户登录、移动终端管理系统登录及其他系统级应用登录进行身份鉴别;
- b) 移动终端应具有登录失败处理功能。

5.1.3.2 应用管控

移动终端管理客户端应具有选择应用软件安装、运行的功能。

5.1.3.3 入侵防范

移动终端应遵循最小安装的原则,仅安装需要的组件和应用程序。

5.1.3.4 恶意代码防范

移动终端应安装防恶意代码软件,并定期进行恶意代码扫描,及时更新防恶意代码软件版本和恶意代码库。

5.1.4 应用和数据安全

5.1.4.1 数据完整性

移动应用软件应采用校验技术保证重要数据存储的完整性。

5.2 管理要求

5.2.1 安全策略和管理制度

应建立等级保护对象移动互联安全管理规范,并纳入等级保护对象管理安全制度。

5.2.2 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

5. 2. 2. 1 岗位设置

应将移动互联管理纳入等级保护对象管理员职责。

5.2.2.2 安全意识教育和培训

应对各类人员进行移动互联管理安全意识教育和岗位技能培训,并告知相关的安全责任和惩戒措施。

5.2.3 系统安全建设管理

5. 2. 3. 1 安全方案设计

应根据等级保护对象的安全保护等级选择移动互联基本安全措施,依据风险分析的结果补充和调整安全措施。

5.2.3.2 产品采购和使用

应确保移动互联信息安全产品采购和使用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5.2.3.3 工程实施

应指定或授权专门的部门或人员负责系统移动互联工程实施过程的管理。

5. 2. 3. 4 测试验收

应对系统的移动互联部分进行必要的安全性测试验收。

5. 2. 3. 5 系统交付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根据交付清单对所交接的移动互联设备、移动应用软件和文档等进行清点:
- b) 应对负责系统移动互联运行维护的技术人员进行相应的技能培训。

5.2.3.6 安全服务商选择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确保移动互联安全服务商的选择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 b) 应与选定的移动互联安全服务商签订与安全相关的协议,明确约定相关责任。

5.2.4 系统安全运维管理

5. 2. 4. 1 设备维护管理

应对各种移动互联设备(包括无线接入设备)维护纳入等级保护对象进行管理。

5. 2. 4. 2 漏洞和风险管理

应采取必要的措施识别移动互联安全漏洞和隐患,对发现的安全漏洞和隐患定期进行修补。

5. 2. 4. 3 应用软件来源管理

应保证移动终端安装、运行的应用软件来自可靠证书签名或可靠分发渠道。

5. 2. 4. 4 恶意代码防范管理

应对移动终端应用软件恶意代码防范要求做出规定,包括防恶意代码软件的授权使用、恶意代码库 升级、恶意代码的定期查杀等。

5. 2. 4. 5 备份与恢复管理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识别需要定期备份的移动终端中的关键业务信息、系统数据及软件系统等;
- b) 应规定备份信息的备份方式、备份频度、存储介质、保存期等。

6 第二级基本要求

6.1 技术要求

6.1.1 物理和环境安全

应为无线接入设备的安装选择合理位置,避免过度覆盖。

6.1.2 网络和通信安全

6.1.2.1 结构安全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保证无线接入网关的处理能力满足业务高峰期需要;
- b) 应保证无线接入设备的带宽满足业务高峰期需要;
- c) 无线接入设备应开启接入认证功能,并且禁止使用 WEP 方式进行认证,密钥长度不小于 8 位并 **且由数字、字母和特殊字符两种或两种以上进行组合**。

6.1.2.2 边界防护

应保证有线网络与无线网络边界之间的访问和数据流通过无线接入网关设备。

6.1.2.3 访问控制

本项要求包括:

a) 应在有线网络与无线网络边界根据访问控制策略设置访问控制规则,默认情况下,除允许通信外,受控接口拒绝所有通信;

b) 应对来自移动终端的数据流量、数据包和协议等进行检查,以允许/拒绝数据包通过。

6.1.2.4 入侵防范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能够检测、记录非授权无线接入设备;
- b) 应能够对非授权移动终端接入的行为进行检测、记录;
- c) 应具备对针对无线接入设备的网络扫描、DoS 攻击、密钥破解、中间人攻击和欺骗攻击等行为进行检测、记录:
- d) 应能够检测到无线接入设备的 SSID 广播、WPS 等高风险功能的开启状态。

6.1.2.5 无线通信完整性和保密性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保证无线通信过程中数据的完整性;
- b) 应保证无线通信过程中敏感信息字段或整个报文的保密性。

6.1.2.6 安全审计

应启用设备安全审计功能,审计覆盖到每个移动终端,对重要的终端行为和重要安全事件进行审计。

6.1.2.7 网络设备防护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能发现系统移动终端、无线接入设备、无线接入网关设备可能存在的漏洞,并在经过充分测试评估后,及时修补漏洞;
- b) 应禁用无线接入设备和无线接入网关存在风险的功能,如: SSID 广播、WEP 认证等:
- c) 应禁止多个 AP 使用同一个鉴别密钥。

6.1.3 设备和计算安全

6.1.3.1 身份鉴别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对移动终端用户登录、移动终端管理系统登录及其他系统级应用登录进行身份鉴别;
- b) 移动终端应具有登录失败处理功能。

6.1.3.2 应用管控

本项要求包括:

- a) 移动终端管理客户端应具有软件白名单功能,应能根据白名单控制应用软件安装、运行;
- b) 移动终端管理客户端应具有应用软件权限控制功能,应能控制应用软件对移动终端中资源的访问:
- c) 移动终端管理客户端应只允许可靠证书签名的应用软件安装和运行。

6.1.3.3 入侵防范

- a) 移动终端应遵循最小安装的原则,仅安装需要的组件和应用程序;
- b) 移动终端应能发现可能存在的漏洞,及时修补漏洞;
- c) 移动终端应能够发现用户权限异常改变的情况。

6.1.3.4 恶意代码防范

移动终端应安装防恶意代码软件,并定期进行恶意代码扫描,及时更新防恶意代码软件版本和恶意代码库。

6.1.3.5 资源控制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将移动终端处理访问不同等级保护对象的进行应用级隔离;
- b) 应将移动终端处理访问等级保护对象的应用软件、数据存储区与处理访问非等级保护对象的应 用软件、数据存储区等进行隔离;
- c) 应限制用户或进程对移动终端系统资源的最大使用限度,防止移动终端被提权。

6.1.4 应用和数据安全

6.1.4.1 身份鉴别

本项要求包括:

- a) 使用口令登录时,应强制用户首次登录时修改初始口令,对用户的鉴别信息进行复杂度检查:
- b) 用户身份鉴别信息丢失或失效时,应采用鉴别信息重置或其他技术措施保证系统安全。

6.1.4.2 软件审核与检测

应保证等级保护对象业务移动应用软件开发结束后经合规性审核。

6.1.4.3 数据完整性

本项要求包括:

- a) 移动应用软件应采用校验技术或密码技术保证通信过程中数据的完整性:
- b) 移动应用软件应采用校验技术**或密码技术**保证重要数据存储的完整性。

6.1.4.4 数据保密性

本项要求包括:

- a) 移动应用软件应采用密码技术保证重要数据在本地存储时的保密性:
- b) 移动应用软件应对通信过程中的敏感信息字段进行加密。

6.2 管理要求

6.2.1 安全策略和管理制度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建立等级保护对象移动互联安全管理规范,并纳入等级保护对象管理安全制度;
- b) **应对管理人员或移动终端操作人员执行的日常管理操作建立操作规程。**

6.2.2 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

6.2.2.1 岗位设置

应将移动互联管理纳入等级保护对象管理员职责。

6.2.2.2 授权和审批

应针对移动互联系统变更、重要操作、物理访问和系统接入等事项执行审批过程。

6.2.2.3 安全意识教育和培训

应对各类人员进行移动互联管理安全意识教育和岗位技能培训,并告知相关的安全责任和惩戒措施。

6.2.3 系统安全建设管理

6. 2. 3. 1 安全方案设计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根据等级保护对象的安全保护等级选择移动互联基本安全措施,依据风险分析的结果补充和调整安全措施:
 - b) 应根据等级保护对象的安全保护等级进行移动互联安全方案设计。

6.2.3.2 产品采购和使用

应确保移动互联信息安全产品采购和使用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6.2.3.3 移动应用软件开发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要求对移动业务应用软件开发者进行资格审查;
- b) 应确保开发移动业务应用软件的签名证书合法性;
- c) 应要求移动应用软件开发完提供软件设计文档和使用指南;
- d) 应要求应用软件开发使用的工具来源可靠;
- e) 自行开发移动应用软件,应确保开发环境与实际运行环境物理分开,测试数据和测试结果受到 控制;
- f) 自行开发移动应用软件,应制定软件开发管理制度,明确说明开发过程的控制方法和人员行为 准则;
- g) 自行开发移动应用软件,应确保具备软件设计的相关文档和使用指南,并对文档使用进行控制:
- h) 自行开发移动应用软件,应确保对程序资源库的修改、更新、发布进行授权和批准,并严格进 行版本控制。

6.2.3.4 工程实施

应指定或授权专门的部门或人员负责系统移动互联工程实施过程的管理。

6.2.3.5 测试验收

应对系统的移动互联部分进行安全性测试验收。

6.2.3.6 系统交付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根据交付清单对所交接的移动互联设备、移动应用软件和文档等进行清点;
- b) 应对负责系统移动互联运行维护的技术人员进行相应的技能培训:
- c) 应确保提供移动互联建设过程中的文档和指导用户进行系统运行维护的文档。

6.2.3.7 安全服务商选择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确保移动互联安全服务商的选择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 b) 应与选定的移动互联安全服务商签订与安全相关的协议,明确约定相关责任:
- c) 应与选定的服务供应商签订相关协议,明确整个服务供应链各方需履行的信息安全相关义务。

6.2.4 系统安全运维管理

6.2.4.1 设备维护管理

应对各种移动互联设备(包括无线接入设备)维护纳入等级保护对象进行管理。

6. 2. 4. 2 漏洞和风险管理

应采取必要的措施识别移动互联安全漏洞和隐患,对发现的安全漏洞和隐患**及时进行修补或评估可能的影响后**进行修补。

6.2.4.3 应用软件来源管理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保证移动终端安装、运行的应用软件来自可靠证书签名或可靠分发渠道;
- b) 应保证移动终端安装、运行的等级保护对象业务移动应用软件由经审核的开发者开发。

6.2.4.4 恶意代码防范管理

应对移动终端应用软件恶意代码防范要求做出规定,包括防恶意代码软件的授权使用、恶意代码库 升级、恶意代码的定期查杀等。

6.2.4.5 备份与恢复管理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识别需要定期备份的移动终端中的重要业务信息、系统数据及软件系统等:
- b) 应规定备份信息的备份方式、备份频度、存储介质、保存期等。

6. 2. 4. 6 安全事件处置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报告所发现的移动互联安全弱点和可疑事件;
- b) 应明确移动互联安全事件的报告和处置流程,规定安全事件的现场处理、事件报告和后期恢复的管理职责。

7 第三级基本要求

7.1 技术要求

7.1.1 物理和环境安全

应为无线接入设备的安装选择合理位置,避免过度覆盖。

7.1.2 网络和通信安全

7.1.2.1 结构安全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保证无线接入网关的处理能力满足业务高峰期需要;
- b) 应保证无线接入设备的带宽满足业务高峰期需要;
- c) 无线接入设备应开启接入认证功能,并**支持采用认证服务器或国产算法进行加密。**

7.1.2.2 边界防护

应保证有线网络与无线网络边界之间的访问和数据流通过无线接入网关设备。

7.1.2.3 访问控制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在有线网络与无线网络边界根据访问控制策略设置访问控制规则,默认情况下,除允许通信 外,受控接口拒绝所有通信;
- b) 应对来自移动终端的数据流量、数据包和协议等进行检查,以允许/拒绝数据包通过;
- c) 应在无线接入网关上对进出无线网络的数据进行内容过滤;
- d) 应设置访问控制规则限制移动终端可访问的等级保护对象资源。

7.1.2.4 入侵防范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能够检测、记录、定位非授权无线接入设备;
- b) 应能够对非授权移动终端接入的行为进行检测、记录、定位:
- c) 应具备对针对无线接入设备的网络扫描、DoS 攻击、密钥破解、中间人攻击和欺骗攻击等行为 进行检测、记录、**分析定位**;
- d) 应能够检测到无线接入设备的 SSID 广播、WPS 等高风险功能的开启状态。

7.1.2.5 无线通信完整性和保密性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采用**密码技术**保证无线通信过程中数据的完整性;
- b) 应采用**密码技术**保证无线通信过程中敏感信息字段或整个报文的保密性。

7.1.2.6 安全审计

本项要求包括:

a) 应启用设备安全审计功能,审计覆盖到每个移动终端,对重要的终端行为和重要安全事件进行 审计: b) 应能对移动终端接入的用户行为、访问互联网的用户行为等单独进行行为审计和数据分析。

7.1.2.7 网络设备防护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能发现系统移动终端、无线接入设备、无线接入网关设备可能存在的漏洞,并在经过充分测试评估后,及时修补漏洞;
- b) 应禁用无线接入设备和无线接入网关存在风险的功能,如:SSID广播、WEP认证等;
- c) 应禁止多个AP使用同一个鉴别密钥。

7.1.3 设备和计算安全

7.1.3.1 身份鉴别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对移动终端用户登录、移动终端管理系统登录及其他系统级应用登录进行身份鉴别;
- b) 移动终端应具有登录失败处理功能, **应配置并启用限制非法登录次数等措施**。

7.1.3.2 移动终端管控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保证移动终端只用于处理与等级保护对象相关业务;
- b) 应保证移动终端安装、注册并运行终端管理客户端软件;
- c) 移动终端应接受等级保护对象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的设备生命周期管理、设备远程控制、设备 安全管控。

7.1.3.3 应用管控

本项要求包括:

- a) 移动终端管理客户端应具有软件白名单功能,应能根据白名单控制应用软件安装、运行:
- b) 移动终端管理客户端应具有应用软件权限控制功能,应能控制应用软件对移动终端中资源的访问:
- c) 移动终端管理客户端应只允许**等级保护对象管理者指定证书**签名的应用软件安装和运行;
- d) 移动终端管理客户端应具有接受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推送的移动应用软件管理策略,并根据该 策略对软件实施管控的能力。

7.1.3.4 安全审计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启用移动终端安全审计功能,对终端用户重要操作及软件行为进行审计;
- b) 审计记录应包括事件的日期和时间、用户、事件类型、事件是否成功及其他与审计相关的信息:
- c) 应对审计记录进行保护,定期备份,避免受到未预期的删除、修改或覆盖等。

7.1.3.5 入侵防范

本项要求包括:

a) 移动终端应遵循最小安装的原则,仅安装需要的组件和应用程序;

- b) 移动终端应能发现可能存在的漏洞,并在经过充分测试评估后,及时修补漏洞;
- c) 移动终端应关闭不需要的系统服务、默认共享和高危端口;
- d) 移动终端应能够发现用户权限异常改变的情况。

7.1.3.6 恶意代码防范

本项要求包括:

- a) 移动终端应安装防恶意代码软件,并定期进行恶意代码扫描,及时更新防恶意代码软件版本和 恶意代码库:
- b) 移动终端应支持移动业务应用软件仅运行在安全容器内,防止被恶意代码攻击。

7.1.3.7 资源控制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将移动终端处理访问不同等级等级保护对象的**运行环境**进行**操作系统级隔离**;
- b) 应将移动终端处理访问等级保护对象的**运行环境**与非处理访问等级保护对象**运行环境**进行**系 统级隔离**:
- c) 应限制用户或进程对移动终端系统资源的最大使用限度,防止移动终端被提权。

7.1.4 应用和数据安全

7.1.4.1 身份鉴别

本项要求包括:

- a) 使用口令登录时,应强制用户首次登录时修改初始口令,对用户的鉴别信息进行复杂度检查;
- b) 用户身份鉴别信息丢失或失效时,应采用鉴别信息重置或其他技术措施保证系统安全;
- c) 移动应用软件应对登录的用户进行身份标识和鉴别,身份标识具有唯一性,鉴别信息具有复杂 度要求;
- d) 移动应用软件应提供并启用登录失败处理功能,多次登录失败后应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
- e) 应对同一用户采用两种或两种以上组合的鉴别技术实现用户身份鉴别。

7.1.4.2 软件审核与检测

应保证等级保护对象业务移动应用软件开发后、上线前经专业测评机构安全检测。

7.1.4.3 数据完整性

本项要求包括:

- a) 移动应用软件应采用**密码技术**保证通信过程中数据的完整性;
- b) 移动应用软件应采用校验技术或密码技术保证重要数据存储时的完整性,**并在检测到完整性错误时采取必要的恢复措施**;
- c) 移动应用软件应采用校验技术保证代码的完整性。

7.1.4.4 数据保密性

本项要求包括:

a) 移动应用软件应采用密码技术保证重要数据在本地存储时的保密性;

- b) 应确保移动应用软件之间的重要数据不能被互操作;
- c) 应确保移动应用软件数据文件所在的存储空间,被释放或重新分配前可得到完全清除;
- d) 移动应用软件应对通信过程中的敏感信息字段**或整个报文**进行密码加密。

7.1.4.5 备份和恢复

本项要求包括:

- a) 移动应用软件应仅采集和保存业务必需的用户个人信息;
- b) 应禁止移动应用软件未授权访问、使用用户个人信息;
- c) 移动应用软件应提供移动终端重要数据备份与恢复功能;
- d) 移动应用软件应将重要数据定时批量传送至备用位置。

7.2 管理要求

7.2.1 安全策略和管理制度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建立等级保护对象移动互联安全管理制度,并纳入等级保护对象管理安全制度:
- b) 应对管理人员或移动终端操作人员执行的日常管理操作建立操作规程;
- c) 应在等级保护对象管理制度中建立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操作使用管理规定。

7.2.2 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

7. 2. 2. 1 岗位设置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将移动互联管理纳入等级保护对象管理员职责;
- b) 应设立移动互联信息安全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并制定各负责人的职责;
- c) 应为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设置专职管理员、操作员,并纳入职能部门职责。

7. 2. 2. 2 人员配备

应保证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配备专职管理员、操作员和审计员。

7.2.2.3 授权和审批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根据各个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明确移动互联管理授权审批事项、审批部门和批准人:
- b) 应针对移动互联系统变更、重要操作、物理访问和系统接入等事项执行审批过程:
- c) 应保证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设置专职管理员、操作员权限由审批部门或批准人批准。

7.2.2.4 安全意识教育和培训

- a) 应对各类人员进行移动互联管理安全意识教育和岗位技能培训,并告知相关的安全责任和惩戒措施;
- b) 应对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设置专职管理员、操作员进行专项安全意识教育和岗位技能培训,并

告知相关的安全责任和惩戒措施。

7.2.3 系统安全建设管理

7.2.3.1 安全方案设计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根据等级保护对象的安全保护等级选择移动互联基本安全措施,依据风险分析的结果补充和 调整安全措施;
- b) 应根据等级保护对象的安全保护等级进行移动互联安全方案设计,并纳入系统总体方案设计;
- c) 应组织相关部门和安全专家对系统移动互联安全方案设计进行论证和审定,经过批准后才能正式实施。

7.2.3.2 产品采购和使用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确保移动互联信息安全产品采购和使用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 b) 相关密码产品使用应符合国家密码管理相关规定。

7. 2. 3. 3 移动应用软件开发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要求对移动业务应用软件开发者进行资格审查;
- b) 应确保开发移动业务应用软件的签名证书合法性;
- c) 应要求移动应用软件开发完提供软件设计文档、使用指南**及软件源代码**:
- d) 应要求应用软件开发使用的工具来源可靠;
- e) 自行开发移动应用软件,应确保开发环境与实际运行环境物理分开,测试数据和测试结果受到 控制:
- f) 自行开发移动应用软件,应制定软件开发管理制度,明确说明开发过程的控制方法和人员行为 准则:
- g) 自行开发移动应用软件,应确保具备软件设计的相关文档和使用指南,并对文档使用进行控制;
- h) 自行开发移动应用软件,应确保对程序资源库的修改、更新、发布进行授权和批准,并严格进 行版本控制。

7.2.3.4 工程实施

应指定或授权专门的部门或人员负责系统移动互联工程实施过程的管理。

7. 2. 3. 5 测试验收

应对系统的移动互联部分进行安全性测试验收。

7. 2. 3. 6 系统交付

- a) 应根据交付清单对所交接的移动互联设备、移动应用软件和文档等进行清点;
- b) 应对负责系统移动互联运行维护的技术人员进行相应的技能培训;

- c) 应确保提供移动互联建设过程中的文档和指导用户进行系统运行维护的文档;
- d) 应确保提供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建设过程中的文档和指导用户进行系统运行维护的文档。

7.2.3.7 安全服务商选择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确保移动互联安全服务商的选择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 b) 应与选定的移动互联安全服务商签订与安全相关的协议,明确约定相关责任;
- c) 应与选定的服务供应商签订相关协议,明确整个服务供应链各方需履行的信息安全相关义务:
- d) 应选择安全可靠应用软件分发运营商。

7.2.4 系统安全运维管理

7. 2. 4. 1 资产管理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编制并保存与等级保护对象相关的移动终端资产清单,包括资产责任部门、重要程度和使用 人等内容:
- b) 应根据资产的重要程度对移动终端进行标识管理,根据其价值选择相应的管理措施。

7.2.4.2 设备维护管理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对各种移动互联设备(包括无线接入设备**及移动终端**)维护纳入等级保护对象进行管理:
- b) 应确保移动终端在报废或重用前应进行完全清除或被安全覆盖,确保该设备上的敏感数据和授权软件无法被恢复重用;
- c) 应在移动终端设备丢失后进行远程数据擦除。

7.2.4.3 风险评估和漏洞管理

应采取必要的措施识别移动互联安全漏洞和隐患,对发现的安全漏洞和隐患及时进行修补或评估可能的影响后进行修补。

7. 2. 4. 4 应用软件来源管理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保证移动终端安装、运行的应用软件来自**等级保护对象管理者指定证书签名**或可靠分发渠道;
- b) 应保证移动终端安装、运行的**移动应用软件**由经审核的开发者开发。

7. 2. 4. 5 恶意代码防范管理

- a) 应对移动终端应用软件恶意代码防范要求做出规定,包括防恶意代码软件的授权使用、恶意代码库升级、恶意代码的定期查杀等;
- b) 应对截获的恶意代码进行及时分析处理;
- c) 应保证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将移动应用软件运行策略推送给移动终端。

7.2.4.6 配置管理

本项要求包括:

- a) 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应记录和保存移动终端基本配置信息,包括操作系统、软件组件版本、移动终端各种设备或软件组件的配置参数等;
- b) 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应将移动终端基本配置信息改变纳入系统变更范畴,实施对配置信息改变 控制,并及时更新基本配置信息库;
- c) 应建立合法无线接入设备和合法移动终端配置库,用于对非法无线接入设备和非法移动终端的识别。

7.2.4.7 监控和审计管理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确保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对移动终端状态、资源使用、软件运行等进行监控和审计:
- b) 应对上线后的业务移动应用软件进行监测。

7. 2. 4. 8 备份与恢复管理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识别需要定期备份的移动终端中的重要业务信息、系统数据及软件系统等;
- b) 应规定备份信息的备份方式、备份频度、存储介质、保存期等;
- c) 应根据数据的重要性和数据对系统运行的影响,制定数据的备份策略和恢复策略、备份程序和恢复程序等。

7.2.4.9 安全事件处置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报告所发现的移动互联安全弱点和可疑事件;
- b) 应明确安全事件的报告和处置流程,规定安全事件的现场处理、事件报告和后期恢复的管理职责:
- c) 应针对移动互联系统发生的安全事件制定应急处置预案。

8 第四级基本要求

8.1 技术要求

8.1.1 物理和环境安全

应为无线接入设备的安装选择合理位置,避免过度覆盖。

8.1.2 网络和通信安全

8.1.2.1 结构安全

本项要求包括:

a) 应保证无线接入网关的处理能力满足业务高峰期需要:

- b) 应保证无线接入设备的带宽满足业务高峰期需要;
- c) 无线接入设备应开启接入认证功能,并支持采用认证服务器或国产算法进行加密。

8.1.2.2 边界防护

应保证有线网络与无线网络边界之间的访问和数据流通过无线接入网关设备。

8.1.2.3 访问控制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在有线网络与无线网络边界根据访问控制策略设置访问控制规则,默认情况下,除允许通信外,受控接口拒绝所有通信:
- b) 应对来自移动终端的数据流量、数据包和协议等进行检查,以允许/拒绝数据包通过;
- c) 应在无线接入网关上对进出无线网络的数据进行内容过滤;
- d) 应设置访问控制规则限制移动终端可访问的等级保护对象资源。

8.1.2.4 入侵防范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能够检测、记录、定位非授权无线接入设备;
- b) 应能够对非授权移动终端接入的行为进行检测、记录、定位**并阻断**;
- c) 应具备对针对无线接入设备的网络扫描、DoS 攻击、密钥破解、中间人攻击和欺骗攻击等行为 进行检测、记录、分析定位:
- d) 应能够检测到无线接入设备的 SSID 广播、WPS 等高风险功能的开启状态。

8.1.2.5 无线通信完整性和保密性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采用**国产**密码技术保证无线通信过程中数据的完整性:
- b) 应采用**国产**密码技术保证无线通信过程中敏感信息字段或整个报文的保密性。

8.1.2.6 安全审计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启用设备安全审计功能,审计覆盖到每个移动终端,对**所有终端行为和所有安全事件**进行审计:
- b) 应能对移动终端接入的用户行为、访问互联网的用户行为等单独进行行为审计和数据分析。

8.1.2.7 网络设备防护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能发现系统移动终端、无线接入设备、无线接入网关设备可能存在的漏洞,并在经过充分测试评估后,及时修补漏洞:
- b) 应禁用无线接入设备和无线接入网关存在风险的功能,如:SSID广播、WEP认证等;
- c) 应禁止多个AP使用同一个鉴别密钥。

8.1.3 设备和计算安全

8.1.3.1 身份鉴别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对移动终端用户登录、移动终端管理系统登录及其他系统级应用登录进行身份鉴别;
- b) 移动终端应具有登录失败处理功能,应配置并启用限制非法登录次数等措施。

8.1.3.2 移动终端管控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保证移动终端只用于处理与等级保护对象相关业务;
- b) 应保证移动终端安装、注册并运行终端管理客户端软件;
- c) 移动终端应接受等级保护对象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的设备生命周期管理、设备远程控制、设备 安全管控。

8.1.3.3 应用管控

本项要求包括:

- a) 移动终端管理客户端应具有软件白名单功能,应能根据白名单控制应用软件安装、运行;
- b) 移动终端管理客户端应具有应用软件权限控制功能,应能控制应用软件对移动终端中资源的访问:
- c) 移动终端管理客户端应只允许等级保护对象管理者指定证书签名的应用软件安装和运行:
- d) 移动终端管理客户端应具有接受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推送的移动应用软件管理策略,并根据该 策略对软件实施管控的能力。

8.1.3.4 安全审计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启用移动终端安全审计功能,对终端用户**所有**操作及软件行为进行审计;
- b) 审计记录应包括事件的日期和时间、用户、事件类型、事件是否成功及其他与审计相关的信息;
- c) 应对审计记录进行保护,定期备份,避免受到未预期的删除、修改或覆盖等。

8.1.3.5 入侵防范

本项要求包括:

- a) 移动终端应遵循最小安装的原则,仅安装需要的组件和应用程序;
- b) 移动终端应能发现可能存在的漏洞,并在经过充分测试评估后,及时修补漏洞;
- c) 移动终端应关闭不需要的系统服务、默认共享和**不需要的**端口:
- d) 移动终端应能够发现**并阻止**用户权限异常改变的情况。

8.1.3.6 恶意代码防范

- a) 移动终端应安装防恶意代码软件,并定期进行恶意代码扫描,及时更新防恶意代码软件版本和 恶意代码库;
- b) 移动终端应支持移动业务应用软件仅运行在安全容器内,防止被恶意代码攻击。

8.1.3.7 资源控制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禁止同一移动终端处理访问不同等级保护对象的运行环境;
- b) 应禁止同一移动终端处理访问等级保护对象与非等级保护对象的运行环境;
- c) 应禁止用户或进程对移动终端系统资源的最大使用限度,防止移动终端被提权。

8.1.4 应用和数据安全

8.1.4.1 身份鉴别

本项要求包括:

- a) 使用口令登录时,应强制用户首次登录时修改初始口令,对用户的鉴别信息进行复杂度检查:
- b) 用户身份鉴别信息丢失或失效时,应采用鉴别信息重置或其他技术措施保证系统安全;
- c) 移动应用软件应对登录的用户进行身份标识和鉴别,身份标识具有唯一性,鉴别信息具有复杂度要求:
- d) 移动应用软件应提供并启用登录失败处理功能,多次登录失败后应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
- e) 应对同一用户采用两种或两种以上组合的鉴别技术实现用户身份鉴别。

8.1.4.2 软件审核与检测

应保证等级保护对象业务移动应用软件开发后、上线前经专业测评机构安全检测。

8.1.4.3 数据完整性

本项要求包括:

- a) 移动应用软件应采用**国产**密码技术保证通信过程中数据的完整性;
- b) 移动应用软件应采用校验技术或密码技术保证重要数据存储时的完整性,并在检测到完整性错误时采取必要的恢复措施;
- c) 移动应用软件应采用校验技术保证代码的完整性。

8.1.4.4 数据保密性

本项要求包括:

- a) 移动应用软件应采用**国产**密码技术保证重要数据在本地存储时的保密性;
- b) 应确保移动应用软件之间的重要数据不能被互操作;
- c) 应确保移动应用软件数据文件所在的存储空间,被释放或重新分配前可得到完全清除;
- d) 移动应用软件应对通信过程中的敏感信息字段或整个报文进行密码加密。

8.1.4.5 备份和恢复

- a) 移动应用软件应仅采集和保存业务必需的用户个人信息;
- b) 应禁止移动应用软件未授权访问、使用用户个人信息;
- c) 移动应用软件应提供移动终端重要数据备份与恢复功能;
- d) 移动应用软件应将重要数据定时批量传送至备用位置。

8.2 管理要求

8.2.1 安全策略和管理制度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建立等级保护对象移动互联安全管理制度,并纳入等级保护对象管理安全制度;
- b) 应对管理人员或移动终端操作人员执行的日常管理操作建立操作规程:
- c) 应在等级保护对象管理制度中建立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操作使用管理规定。

8.2.2 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

8. 2. 2. 1 岗位设置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将移动互联管理纳入等级保护对象管理员职责;
- b) 应设立移动互联信息安全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并制定各负责人的职责:
- c) 应为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设置专职管理员、操作员,并纳入职能部门职责。

8.2.2.2 人员配备

应保证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配备专职管理员、操作员和审计员。

8.2.2.3 授权和审批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根据各个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明确移动互联管理授权审批事项、审批部门和批准人;
- b) 应针对移动互联系统变更、重要操作、物理访问和系统接入等事项执行审批过程;
- c) 应保证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设置专职管理员、操作员权限由审批部门或批准人批准。

8.2.2.4 安全意识教育和培训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对各类人员进行移动互联管理安全意识教育和岗位技能培训,并告知相关的安全责任和惩戒措施;
- b) 应对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设置专职管理员、操作员进行专项安全意识教育和岗位技能培训,并 告知相关的安全责任和惩戒措施。

8.2.3 系统安全建设管理

8. 2. 3. 1 安全方案设计

- a) 应根据等级保护对象的安全保护等级选择移动互联基本安全措施,依据风险分析的结果补充和 调整安全措施;
- b) 应根据等级保护对象的安全保护等级进行移动互联安全方案设计,并纳入系统总体方案设计;
- c) 应组织相关部门和安全专家对系统移动互联安全方案设计进行论证和审定,经过批准后才能正式实施。

8.2.3.2 产品采购和使用

- a) 应确保移动互联信息安全产品采购和使用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 b) 相关密码产品使用应符合国家密码管理相关规定。

8.2.3.3 移动应用软件开发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要求对移动业务应用软件开发者进行资格审查;
- b) 应确保开发移动业务应用软件的签名证书合法性;
- c) 应要求移动应用软件开发完提供软件设计文档、使用指南及软件源代码:
- d) 应要求应用软件开发使用的工具来源可靠;
- e) 自行开发移动应用软件,应确保开发环境与实际运行环境物理分开,测试数据和测试结果受到 控制:
- f) 自行开发移动应用软件,应制定软件开发管理制度,明确说明开发过程的控制方法和人员行为 准则:
- g) 自行开发移动应用软件,应确保具备软件设计的相关文档和使用指南,并对文档使用进行控制;
- h) 自行开发移动应用软件,应确保对程序资源库的修改、更新、发布进行授权和批准,并严格进行版本控制。

8.2.3.4 工程实施

应指定或授权专门的部门或人员负责系统移动互联工程实施过程的管理。

8.2.3.5 测试验收

应对系统的移动互联部分进行安全性测试验收。

8.2.3.6 系统交付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根据交付清单对所交接的移动互联设备、移动应用软件和文档等进行清点:
- b) 应对负责系统移动互联运行维护的技术人员进行相应的技能培训;
- c) 应确保提供移动互联建设过程中的文档和指导用户进行系统运行维护的文档:
- d) 应确保提供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建设过程中的文档和指导用户进行系统运行维护的文档。

8.2.3.7 安全服务商选择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确保移动互联安全服务商的选择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 b) 应与选定的移动互联安全服务商签订与安全相关的协议,明确约定相关责任:
- c) 应与选定的服务供应商签订相关协议,明确整个服务供应链各方需履行的信息安全相关义务;
- d) 应选择安全可靠应用软件分发运营商。

8.2.4 系统安全运维管理

8.2.4.1 资产管理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编制并保存与等级保护对象相关的移动终端资产清单,包括资产责任部门、重要程度和使用 人等内容:
- b) 应根据资产的重要程度对移动终端进行标识管理,根据其价值选择相应的管理措施。

8. 2. 4. 2 设备维护管理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对各种移动互联设备(包括无线接入设备及移动终端)维护纳入等级保护对象进行管理;
- b) 应确保移动终端在报废或重用前应进行完全清除或被安全覆盖,确保该设备上的敏感数据和授权软件无法被恢复重用;
- c) 应在移动终端设备丢失后进行远程数据擦除。

8.2.4.3 风险评估和漏洞管理

应采取必要的措施识别移动互联安全漏洞和隐患,对发现的安全漏洞和隐患及时进行修补或评估可能的影响后进行修补。

8. 2. 4. 4 应用软件来源管理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保证移动终端安装、运行的应用软件来自等级保护对象管理者指定证书签名或**指定**分发渠道:
- b) 应保证移动终端安装、运行的移动应用软件由**等级保护对象管理者指定**的开发者开发。

8. 2. 4. 5 恶意代码防范管理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对移动终端应用软件恶意代码防范要求做出规定,包括防恶意代码软件的授权使用、恶意代码库升级、恶意代码的定期查杀等;
- b) 应对截获的恶意代码进行及时分析处理;
- c) 应保证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将移动应用软件运行策略推送给移动终端。

8.2.4.6 配置管理

本项要求包括:

- a) 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应记录和保存移动终端基本配置信息,包括操作系统、软件组件版本、 移动终端各种设备或软件组件的配置参数等;
- b) 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应将移动终端基本配置信息改变纳入系统变更范畴,实施对配置信息改变控制,并及时更新基本配置信息库;
- c) 应建立合法无线接入设备和合法移动终端配置库,用于对非法无线接入设备和非法移动终端 的识别。

8.2.4.7 监控和审计管理

- a) 应确保移动终端管理服务端对移动终端状态、资源使用、软件运行等进行监控和审计;
- b) 应对上线后的业务移动应用软件进行监测。

8.2.4.8 备份与恢复管理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识别需要定期备份的移动终端中的重要业务信息、系统数据及软件系统等;
- b) 应规定备份信息的备份方式、备份频度、存储介质、保存期等;
- c) 应根据数据的重要性和数据对系统运行的影响,制定数据的备份策略和恢复策略、备份程序和恢复程序等。

8.2.4.9 安全事件处置

本项要求包括:

- a) 应报告所发现的移动互联安全弱点和可疑事件;
- b) 应明确安全事件的报告和处置流程,规定安全事件的现场处理、事件报告和后期恢复的管理职责;
- c) 应针对移动互联系统发生的安全事件制定应急处置预案。

9 第五级基本要求

(略)。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与 GB/T 22239. 1-XXXX 的关系

采用移动互联技术的等级保护对象首先应实现 GB/T 22239.1-####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第1部分:安全通用要求》提出的对等级保护对象的通用安全要求,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实现本标准提出的扩展安全要求。

本标准与 GB/T 22239.1-###的关系如下表。

类	子类	第一级	第二级	第三级	第四级
	物理位置选择	扩展	扩展	扩展	扩展
	物理访问控制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防盗窃和防破坏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防雷击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物理和环境	防火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安全	防水和防潮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防静电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温湿度控制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电力供应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电磁防护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网络架构	扩展	扩展	扩展	扩展
	边界防护	扩展	扩展	扩展	扩展
	访问控制	扩展	扩展	扩展	扩展
网络和通信	入侵防范	继承	扩展	扩展	扩展
安全	恶意代码防范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安全审计	继承	扩展	扩展	扩展
	集中管控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通信传输	扩展	扩展	扩展	扩展
	身份鉴别	扩展	扩展	扩展	扩展
	移动终端管理			增加	增加
	应用管控	增加	增加	增加	增加
设备和计算	访问控制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安全	安全审计	继承	继承	扩展	扩展
	入侵防范	扩展	扩展	扩展	扩展
	恶意代码防范	扩展	扩展	扩展	扩展
	资源控制	继承	扩展	扩展	扩展
	身份鉴别	继承	扩展	扩展	扩展
	软件审核与检测		增加	增加	增加
	访问控制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应用和数据	安全审计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安全	软件容错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资源控制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数据完整性	扩展	扩展	扩展	扩展
	数据保密性	继承	扩展	扩展	扩展
	数据备份和恢复	继承	继承	扩展	扩展

				GB/1 22239	1.5 - XXX
	剩余信息保护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个人信息保护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安全策略和	安全策略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管理制度	扩展	扩展	扩展	扩展
管理制度	制定和发布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评审和修订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岗位设置	扩展	扩展	扩展	扩展
	人员配备	继承	继承	扩展	扩展
	授权和审批	继承	扩展	扩展	扩展
安全管理机	沟通和合作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构和人员	审核和检查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人员录用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人员离岗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安全意识教育和培训	扩展	扩展	扩展	扩展
	外部人员访问管理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系统定级和备案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安全方案设计	扩展	扩展	扩展	扩展
	产品采购和使用	扩展	扩展	扩展	扩展
	自行软件开发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移动应用软件开发		増加	增加	増加
系统安全建	外包软件开发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设管理	工程实施	扩展	扩展	扩展	扩展
	测试验收	扩展	扩展	扩展	扩展
	系统交付	扩展	扩展	扩展	扩展
	等级测评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服务供应商选择	扩展	扩展	扩展	扩展
	环境管理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资产管理	继承	继承	扩展	扩展
	介质管理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设备维护管理	扩展	扩展	扩展	扩展
	漏洞和风险管理	扩展	扩展	扩展	扩展
	网络和系统安全管理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应用软件来源管理		增加	增加	增加
系统安全运	恶意代码防范管理	扩展	扩展	扩展	扩展
维管理	配置管理	继承	继承	扩展	扩展
	监控和审计管理	继承	继承	增加	增加
	密码管理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变更管理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备份与恢复管理	扩展	扩展	扩展	扩展
	安全事件处置	继承	扩展	扩展	扩展
	应急预案管理	继承	继承	继承	继承

参考文献

- [1] GB/T 20269-2006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安全管理要求
- [2] GB/T 20270-2006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基础安全技术要求
- [3] GB/T 20271-2006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通用安全技术要求
- [4] GB/T 20272-2006 信息安全技术 操作系统安全技术要求
- [5] GB/T 20273-2006 信息安全技术 数据库管理系统安全技术要求
- [6] GB/T20282-2006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安全工程管理要求
- [7] GB/T18336-2015 信息技术 信息技术安全性评估准则
- [8] GB/T19716-2005 信息技术 信息安全管理实用规则
- [9] NIST Special Publication 800-53 联邦信息系统推荐性安全控制措施
- [10] DoD Directive & Instruction 8500-1, 2 信息保障 & 信息保障实施
- [11] ZISIA/EMCG 2014-001企业移动终端安全等级产品规范
- [12] ZISIA/EMCG_2014-002-RFC-001 企业移动终端管理AIP规范
- [13] ZISIA/EMCG 2014-003 企业移动智能终端应用开发、安装、运行管控机制(指南)

26